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开元壹号三期
合同名称	瑞境苑项目 34#35#36#37#38#39#40#41#物业服务合同
合同价	1,500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0.00
合同类型	工程类合同
合作方	中浩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： 工程类
合同种类	工程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中浩德地产有限公司->开元壹号三期->招标合约部
经办人	高明谦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
工期	

形成方式	合格单位直接委任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3.1空置房、空置车位服务费</p> <p>(1) 自甲方将物业移交乙方之日起开始收费，物业费收费标准为：1.35元/m²/月，费用以每月双方确认的空置房屋建筑面积为准；</p> <p>(2) 空置车位收费标准：50元/个/月、子母车位100元/个/月，费用以每月双方确认的车位空置数量为准。</p> <p>每月5日前确认上月空置房、空置车位情况。</p>
合同概述	<p>3.2能耗使用服务费：1. 亮化景观灯（楼体亮化）根据甲方要求进行开启，所产生的维修费、电费据实支付，其中，用电量由每月25日双方抄表确认，每年度首月10号前对上一年费用进行统计结算，无法计量的根据设备功率及双方确认的开启运行时间进行结算。</p>

付款方式	3.3付款方法：根据上述不同分项费用，每季度最后一个月25日前乙方报送本季度所产生的费用及完整的结算资料，甲方收到全部结算资料的次月底前完成结算，结算完毕且双方核对无问题后，根据双方签字确认的最终结算金额，甲方支付给乙方相应分项结算价款的100%，支付时间另有约定的除外。每次付款前，乙方应提供给甲方符合要求的足额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否则，甲方有权拒付相应价款。
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	
备注	